

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1、公司自2018年1月1日，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

2、为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自2017年1月1日起本公司存货计价方法发生改变。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

（2）原计价方法为原材料领用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领用和发出按订单法个别计价。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财政部于2018年度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

（2）更新后的计价方法为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1、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公司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2、公司结合存货构成及实际经营采购情况，为更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营业成本，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成本核算方法，对本公司存货计价方法作出调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谨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企业实际经营，能提供真实、准确、有效的会计核算数据，更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1、本次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存货计划方法的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和(2017)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499,192,993.78	-246,264.26	498,946,729.52	-0.05%
负债合计	121,089,513.57	14,769.44	121,104,283.01	0.01%
未分配利润	127,857,553.32	-261,033.70	127,596,519.62	-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050,400.19	-261,033.70	369,789,366.49	-0.07%
少数股东权益	8,053,080.02	0	8,053,080.02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103,480.21	-261,033.7	377,842,446.51	-0.07%
营业收入	285,331,638.10	0	285,331,638.10	0%
净利润	25,932,414.07	-261,033.70	25,671,380.37	-1.0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31,703.05	-261,033.70	25,970,669.35	-1.01%
少数股东损益	-299,288.98	0	-299,288.98	0%

备注：上述影响数仅反映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数据产生的影响，不包括会计差错更正带来的追溯调整。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之独立意见》。

